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資安防護相關事宜辦理情形

主旨：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四規定，本公司除定期評估核心營運系統及設備，對評估結果採取適當措施並提報董事會以確保營運持續及作業韌性之能力外，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年度內公司持續核心營運系統及設備營運所需之資源及落實於年度預算或教育訓練計畫項目(如下)。

內容：

壹、持續核心營運系統及設備營運所需之資源

- 一、 本公司針對核心營運系統之軟硬體及設備之持續營運規劃，皆統籌由資訊處執行管理維護、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措施監控，綜理本公司的營運資訊、資訊平台整合及資訊管控，並設有資訊安全執行小組，由資訊處及各處室主管組成，為本公司資訊安全最高決策組織並推動各項營運持續管理作業，每年定期召開會議並將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陳報董事會。
- 二、 本公司核心營運系統如下，皆由本公司資訊處人員自行開發與維護，並配置充足維護人力。
 1. 基金事務系統。
 2. 基金會計系統。
 3. 投資風管系統。
 4. 股票電子交易系統。
- 三、 本公司核心營運系統皆部署於高可靠度標準配置機房，並於異地機房建置備援系統，每年進行備援演練。
- 四、 本公司為確保核心營運系統之營運持續，訂有核心業務之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MTPD)、核心系統復原時間目標(RTO)、資料復原點目標(RPO)，以作為恢復核心系統之依據。核心營運系統遵循執行「3-2-1 備份原則」，透過定期備份營運所需資料，確保面臨偶發事件時仍能持

續營運。

- 五、 本公司經識別核心系統風險因子並採取相關風險防範措施，據以投入實體資源及人力資源規劃以強化營運管理。

貳、落實於年度預算或教育訓練計畫之項目

- 一、 本公司每年編列資本支出及費用預算，持續投入於資訊安全相關領域，更新及汰換核心系統、委外資訊安全檢測、資安監控分析、更新及汰換防火牆及端點防毒防駭設備及軟體等，持續提升資訊安全防護能力及完善營運持續管理作業。依照規劃所編列之預算，皆落實運用於優化核心營運系統作業流程及強化作業韌性等項目。
- 二、 本公司負責資訊安全之人員，每年皆接受十五小時以上資訊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或職能訓練並通過評量。一般人員每年須接受三小時以上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三、 本公司每年辦理全公司員工社交工程演練教育訓練，持續強化全體資安防護意識。